

平台报送与银行到账 差异对账练习

平台报送净额 92 万元，银行到账 77 万元：这 15 万元先怎么核？

先核同一主体、店铺和期间，再把退款、平台费用与未付款余额逐项接起来。差额被解释，只说明这张对账桥能够闭合；应如何申报，仍要回到各税种的规则与证据。

完全合成的教学案例 · 星帆家居 · 非真实客户、税务处理结果或申报表

原创教学 v1.0 · 来源核验 2026-10-07 · 人民币元

编制：流星农

可编辑指南 + 合成数值 + 空白证据差异底稿。只用于研习，不是客户税务报告、申报结果或法律委托。

目录

1. 案例与口径
2. 把 15 万元接成一张桥
3. 现场跟练与反例
4. 六步证据复核
5. 申报与更正分工
6. 来源与适用边界

在线练习：六项教学输入、口径差额与未解释差异。关闭或刷新不保留数字。

[打开网页练习](#)

案例与口径

星帆家居是一家虚构的境内公司，同时经营境内与跨境店铺。本练习只取其中一个适用涉税信息报送规定的境内网销平台、同一公司下的一个店铺，观察 2026 年第三季度人民币交易。海外店铺、其他公司和个人账户不混入。

按本例已核的报送确认口径，本期收入总额为 100 万元，含相应增值税；这一数字不是下单未成交的 GMV。没有非货币利益、补贴另列、外币折算、争议扣款、准备金或其他结算调整。

本期发生退款 8 万元，全部对应本例可追踪的交易；平台佣金和服务费合计 12 万元，按本例账单在本期扣除。不以扣费后的银行回款替换报送总额。

期初未付款余额 6 万元，期末未付款余额 9 万元，都是已经扣除相关费用后、平台应付该商家的余额，不是销售订单金额。这两项余额的明细和结算规则已经在本例中核对。

本期银行到账 77 万元。在上述简化假设下，平台净额、费用和未付款余额变化能够解释到账；如果真实账单还有冻结款、补贴、跨币种、融资抵扣或其他扣款，应另加桥接项目。

金额与字段均为合成，没有真实客户名称、证件或账户。

把 15 万元接成一张桥

步骤	金额 (元)	用途
收入总额	1,000,000.00	报送确认口径，含相应 VAT
减：本期退款	80,000.00	报送退款单列
= 报送收入净额	920,000.00	不是净到账/税额
减：本期平台扣费	120,000.00	不从报送总额减除
= 本期净结算新增额	800,000.00	仅本例中间量
加：期初扣费后未付余额	60,000.00	以前期间待收
减：期末扣费后未付余额	90,000.00	本期期末待收
= 本例推算到账	770,000.00	模型值
银行实际到账	770,000.00	独立事实输入
报送净额 - 实际到账	150,000.00	口径差额
实际到账 - 推算到账	0.00	未解释差异，非合规 PASS

先算报送口径：收入总额 100 万元 - 本期退款 8 万元 = 收入净额 92 万元。公告的收入总额含相应增值税，不扣向平台支付的佣金、服务费等费用；本例 12 万元费用不能拿来把报送净额改成 80 万元。

再看本例结算桥：92 万元 - 平台扣费 12 万元 = 本期新增的扣费后结算金额 80 万元。80 万元 + 期初未付 6 万元 - 期末未付 9 万元 = 银行到账 77 万元。80 万元只是本例账单定义的中间量，不是税法给所有平台统一规定的结算净额。

最后拆 15 万元：报送净额 92 万元 - 实际到账 77 万元 = 平台费用 12 万元 + 未付余额净增加 3 万元。再独立核实际到账 77 万元 - 本例推算到账 77 万元 = 未解释差异 0。前一个差额是口径差额，后一个只是在给定假设下的算术闭合；不能标成漏报收入、逃税额、需补税额或资料已经核实。若实际到账改成 76 万元，便应保留未解释差异负 1 万元并查明原因，不用模型数字改写银行事实。

现场跟练与反例

输入	默认值 (元)	必须核对
本期报送口径收入总额	1000000.00	同一店铺本期按公告确认的含增值税收入；不是所有下单 GMV，也不是净到账。
本期发生的退款	80000.00	按本例已核交易及退款记录确定；实际跨期退货不能凭订单日期直接移到其他季度。
本期平台扣费	120000.00	本例 12 万元佣金及服务费，在结算桥中单独列示，不从报送收入总额中减除。
期初扣费后未付款余额	60000.00	本例期初已扣费后应付商家的未付金额，须有上期结算与余额证据。
期末扣费后未付款余额	90000.00	本例期末已扣费后应付商家的未付金额，须与下一期到账及余额证据勾稽。
本期银行实际到账	770000.00	来自独立的本期银行收款证据。本例为合成 77 万元，不用模型推算数字回填成实际到账。

反例 A：只把实际到账改为 760,000.00，其余数字不动。口径差额变为 160,000.00，未解释差异为 -10,000.00；先查独立流水/结算项目，不修改银行事实凑零。

反例 B：期初余额 90,000.00、期末 60,000.00、实际到账 830,000.00，其他数字不动。推算到账 830,000.00，口径差额 90,000.00，未解释差异 0.00；期初释放 30,000.00 解释部分费用差。

反例 C：期初余额 250,000.00、期末 0.00、实际到账 1,050,000.00，其他数字不动。口径差额 -130,000.00，未解释差异 0.00；到账高于本期报送净额可能来自上期余额释放，不能自动判违法。

如果期初未付大于期末未付，释放的上期余额可能让本期到账高于本期报送净额。练习会保留负差额并提示核对期初余额，不把这种情况自动判断为异常。退款超过本期收入、扣费超过本例净额或算出负到账时，说明超出本例简化模型，应回到账单逐项解释，不能据此说交易违法。

缺值不等于零；所有字段必须有清楚口径，余额和银行事实分别来自证据。

六步证据复核

1. 锁定主体与期间

逐店记录注册主体、KYC 主体、实际经营/收款主体、店铺唯一标识和季度。先整理匿名编码，证件与账户原件留在获授权的本地案卷。

2. 从报送确认时点取数

区分下单、收讫销售款项或取得索款凭据、退款、平台结算、银行入账日期。公告的报送确认时点不是统一的银行到账日；原始交易逐条保留日期口径。

3. 把费用和余额分别挂证据

用佣金/服务费账单解释费用；用期初期末扣费后未付余额和下一期到账解释时间差。金额同币种，不把提现申请、支付机构内部转账、借款或其他店铺款项混成销售收入。

4. 留一张未解释差异清单

当桥不能闭合，逐项列冻结/准备金、拒付、促销补贴、汇率、代扣、融资抵扣、跨期退款等实际存在的项目，给每项标证据索引、待核责任人与下一步。不要为凑零把真实差额藏进手续费。

5. 把申报复核从到账桥中分开

分别核 VAT 等税种与所得税的主体、性质、期间、计税依据和凭证，再形成申报差异底稿。不能用一张平台汇总或银行流水直接得出每种税的结论。

6. 走对应更正路线

平台报送数据错与经营者申报错分开记录。保留沟通、更正回执和采用版本；存在未解释重大差异时先补证并交专业人员复核，不改原始账单或虚构票据。

实务中先逐店核注册/KYC/收款主体，再串合同、货物、资金、票据。主体不一致是待解释的信号，不直接证明虚假交易；采购缺票也不一概等于所有税种均不得处理成本。

申报与更正分工

申报复核另做一张桥：按纳税主体、税种、纳税人身份、业务性质、收入确认期间与税会差异分别核查，含税报送数字不能直接填作不含税销售额或应纳税所得额。平台费能否抵扣或扣除、无票采购如何处理、出口退免税与海外税务，都另核条件和凭证，本练习不计算税额。

报送发现有误时，先以店铺标识、订单及退款证据联系平台核实报送数据，保留更正回执。2025年第 15 号公告要求平台企业自发现错误起 30 日内办理更正报送；这不是商家可以忽略自身申报错误 30 日的宽限。自己的申报是否需要更正，另按适用程序与主管机关要求办理。

待核情形	本步产物	不直接推出
平台汇总/身份/退款错误	订单证据 + 平台核实及更正回执	经营者申报自动同步已正确
经营者申报口径错误	分税种/期间差异及按适用程序更正	平台 30 日规则给商家宽限
数字解释仍缺一项	证据缺口 + 责任人与下一步	差额就是应补税额

来源与适用边界

本练习以适用规定的一家境内平台为合成前提。不据此认定所有海外应用商店、独立站或自营网站均属于同一报送对象；境外平台范围另核 2025 年第 15 号公告第一部分及实际交易角色。

六项数字按同一主体、同一季度统计窗口和人民币整理；期初余额本来可以来自以前期间。未付余额采用已扣费口径且没有其他调整。真实平台格式不同，应先重新定义桥，不机械复制公式。

网页只提供教学数字练习，输入留在当前页面内存，不上传、不写浏览器长期存储。请勿输入真实客户、身份证、账号或原始流水；关闭或刷新页面会恢复合成示例，自行导出的教学 CSV 另由本人保管。

对账不等于税额测算、申报完成、税务机关认可或历史风险消除。Word/PDF、示例 CSV 和空白证据表均为教学工具，不建立法律、税务或投资委托。

合成示例未核出口退免税、2018 无票政策与 2026 增值税衔接、海外 VAT/销售税、转让定价或个人境外所得。已标待核的规则不因数字闭合转为已确认。

引用评论请使用脱敏的教学问题和官方来源；参与关联单元讨论须原账号及单元访问要求。网页公开阅读与下载不授予付费正文、机器训练、团队批量再分发或真实客户材料处理许可。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15 号：互联网平台企业报送涉税信息有关事项

核验 2026-10-07 · 2026-10-07 页面标全文有效。本例使用第一部分范围，第二（三）1 的含税总额、费用、当期退款、净额与确认时点，第三（四）2 的平台更正责任；不使用其境外/非货币/外币规则替本例计算。

国务院令 第 810 号：互联网平台企业涉税信息报送规定

核验 2026-10-07 · 2026-10-07 页面标全文有效。本例使用第二/四/六条的报送主体、季度和真实性责任；适用例外、历史年度与具体业务另查。

电商研习路线

平台报送差异指南